



扩大、缩小认证范围与证书变更

需申请扩大、缩小认证范围及证书变更审核的几种情况

当出现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获证客户可向 GAC 提出证书变更申请。这种变更既可能发生在提出认证申请后现场认证审核前,也可能发生于现场认证审核、监督审核等获证后保持阶段:

- 一一获证客户组织名称变更;
- 一一获证客户地址变更;
- 一一认证范围变更;
- 一一认证标准变更;
- 一一组织分立、合并;
- 一一分证书;
- 一一其他。

申请、确认及实施扩大、缩小认证范围及证书变更审核的程序

申请

欲进行证书变更的获证客户应向 GAC 相关部门提交报告及相关资料,填写《证书变更申请书》。

确认接受申请

收到获证客户要求证书变更的申请资料后,由运营中心对证书变更申请进行评审,以确认是否接受申请,如不接受申请,将与申请组织陈述理由,进行沟通。

确定审核形式

- 当确认接受申请后,运营中心根据变更内容,确定审核方式。审核方式分为书面审核与现场审核二种,对于以下证书变更项目仅需书面审核:
 - ——若获证客户的证书变更申请仅涉及该组织名称的变更;
 - ——组织未实施搬迁,仅因地址名称(如地名、路名等)发生变更,而提出地址变更申请。
- 若需现场审核的,GAC 运营中心将与申请组织协商确定具体方式:结合监督审核、再认证审核进行证书变更审核或安排专项的审核:
- 对于扩大认证范围的,如所扩大范围超出 GAC 现有的认可业务范围时,GAC 应与申请证书变更组织协商确定扩大认可业务范围或发放不带认可标志证书。

现场审核实施

- GAC 审核组,应对扩大的审核范围所涉及的文件进行评审。
- 应对扩大范围涉及的部门和过程进行全过程、全条款审核。

认证注册

● 现场审核通过后,申请证书变更组织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对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项采取纠正措施并有效实施后,方可由 GAC 签发证书。对于按照再认证审核进行证书变更的组织,证书有效期一般为三年(时间从颁发日起计算)。对于通过其它方式进行证书变更的组织,认证证书的发证日期为证书变更审批通过日,有效期与原证书一致。